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临 2008—025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08 年 9 月 22 日上午 9:00 点;网络投票时间为当日上午 9:30 分至 11 点 30 分,下午 13 点至 15 点。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虹口区保定路 325 号海烟大酒店 16 楼多功能厅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周海潮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99 人,代表股份 186,448,8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3145%。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39 人,代表股份 181,362,6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884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60 人,代表股份 5,086,1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99%。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上海金茂凯律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并进行见证。

三、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2008 年 9 月 3 日,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受让方”)与王天伦、王东明(以下简称“转让方”)在上海市签署了《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今普”)51% 股权。其中,收购自然人王东明持有的 48.55% 股权,收购自然人王东明持有的 2.45% 股权。根据折扣折算成 51% 股权的价值为 8827.20 万元,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收购重庆今普 51% 股权的价格为 8650 万元,本公司与转让方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重庆今普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均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的 50%;重庆今普 2007 年的营业收入占本公司的 80.77%,超过 50%,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自然人王东明:转让前持有重庆今普 80.1% 股权,本次转让给本公司 48.55% 重庆今普股权,尚余 31.55% 重庆今普股权。
2.自然人王东明:转让前持有重庆今普 4.45% 股权,本次转让给本公司 2.45% 重庆今普股权,尚余 2.00% 重庆今普股权。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重庆市建桥工业园区
营业执照注册号:50010421021901—1
税务登记证:500104705089748
注册资本:人民币 18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天伦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猪养殖、收购;屠宰、贮藏;生食加工;熟食加工;普通货运、仓储;货物进出口等

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中,重庆今普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 3.10 亿元,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4566.94 万元、主营收入 9.24 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1520.21 万元。

在本次交易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前,资产出售方王天伦和王东明依法持有有所转让的重庆今普 51% 股权,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重庆今普在设立以及增资的过程中,均依法履行了验资程序,相关股东出资真实。重庆今普设立及生产经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权属清晰、股权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重庆今普 51% 股权。
2.定价依据: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
3.支付方式:人民币 8650 万元,较评估值折价 2.01%。
4.付款时间安排:双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付款时间安排如下:
4.1 受让方应于本次转让行为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一个星期内,向转让方支付第一批转让对价资金,计人民币 21625 万元,占转让对价总额的 25%;
4.2 受让方应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一个星期内,向转让方支付第二批转让对价资金,计人民币 4325 万元,占转让对价总额的 50%;
4.3 受让方应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3 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剩余的全部转让对价,计人民币 21625 万元,占转让对价总额的 25%。
5.交易标的的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重庆今普在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之间产生的合并报表上的盈利或亏损等净资产变化由原股东承担,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之间产生的盈利或亏损等净资产变化事项由受让方聘请并生效中介机构出具的具有资格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确定的数据为准。
6.股权转让生效主要条件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本公司和重庆今普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交易合同即生效。
7.自评估基准日起至交割日的主要约定事项
7.1 未经受让方事先书面同意,转让方保证交割日前对重庆今普的股权不进行任何处

置,亦不得向本协议书以外的其他任何方就持有的重庆今普的股权处置或就重庆今普的资产处置事宜签署任何意向性或正式的协议、合同或其它承诺性文件。
7.2 未经受让方认可,转让方保证重庆今普于交割日前不进行重大资产处置,上述重大资产处置包括但不限于超过重庆今普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5% 以上的资产购买、出售。
7.3 未经受让方许可,转让方保证重庆今普于交割日前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在 9 月底前不得向银行申请新的贷款。
7.4 未经受让方认可,转让方保证重庆今普于交割日前不进行关联交易。
7.5 未经受让方认可,转让方保证交割日前重庆今普不发生重大人事变化。

8 债务承担
8.1. 转让方应当对重庆今普(包括下属子公司)在交割日前的债务、担保及或有债务等进行披露,受让方对重庆今普(包括下属子公司)在上述披露以外的债务、担保及或有债务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要受让方或重庆今普因此遭受直接或间接的损失,转让方应当就该等损失向受让方或重庆今普做出赔偿。
8.2. 交割日后,如果重庆今普(包括下属子公司)因评估基准日前的收益已归转让方所有的任何行为,而导致受让方主管机关罚款、追缴相关费用、或遭受第三方的追偿,并给重庆今普造成损失,且该等损失在发生经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计报告》(信会师字[2008]第 23648 号)没有披露的前提下,则重庆今普遭受的该等损失由转让方承担。

8.3. 交割日后,如果重庆今普(包括下属子公司)因评估基准日之后至交割日之前期间的收益已归转让方所有的任何行为而遭受受让方主管机关罚款、追缴相关费用或遭受第三方的追偿,并给重庆今普造成损失,且该等损失在交割后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中没有披露的前提下,则重庆今普遭受的该等损失由重庆今普自行承担。
8.4. 转让方同意以转让后持有的重庆今普股权对履行上述 1.2.3 条款进行担保保证。
9. 转让股权转让过户
当转让协议约定已满足生效条件,且转让方收到受让方支付的第一批转让对价资金计人民币 21625 万元以后的两天内,转让方即应去办理转让股权的过户(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受让方有权力也有义务协助转让方完成股权转让的过户。
10. 违约责任
10.1. 对《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转让协议》项下任何一项条款的违反,均构成违约。
10.2. 如果发生违约情形,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转让对价金额的 5%。
10.3. 若因双方过失,过错造成《重庆今普食品有限公司 51% 股权转让协议》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时,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四)重要提示
本次收购行为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获得相关批准和核准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重大资产收购顺利实施过相关审批后,尚需履行相应的资产交割手

续。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的十八个月内有效。
本次会议表决的总股数为:186,448,823 股,意见如下:
同意:184,586,628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99.0012%;
反对:1,693,541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9083%;
弃权:168,654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0906%;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的股数为:186,448,823 股,意见如下:
同意:184,363,348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98.8761%;
反对:1,646,681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8832%;
弃权:448,794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2407%;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处理本次重大资产收购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的股数为:186,448,823 股,意见如下:
同意:183,732,814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98.5433%;
反对:1,639,081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8791%;
弃权:1,076,928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0.5776%;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审议通过《上海梅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
本次会议表决的股数为:5,088,823 股,意见如下:
同意:3,729,730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66.4976%;
反对:1,487,999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29.2826%;
弃权:391,094 股,占参加表决的总股数的 6.9728%;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因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予以回避表决。

上海金茂凯律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与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金茂凯律德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22 日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34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 年 9 月 16 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书面或电子部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漕湾路 222 号航天大厦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5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内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更正的议案》
2.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更正的公告》(2008-035)
3.审议《关于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4.详见同日披露的整改报告全文(2008-036)

5.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全资子公司上海康巴赛特发展有限公司向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壹年。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6.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清洁能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洁能源”)委托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实际贷款 600 万元,于 2008 年 10 月到期。
现上海清洁能源系统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壹年。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包括本次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4785 万元,均是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60%。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35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06 年度财务报告按原会计准则编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于 2007 年实施新会计准则后,公司对在 2006 年度财务报告作追溯调整时,由于对新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解释公告第 1 号》的理解有误等原因,导致已经公布的 2007 年度财务报表中有关

“上年同期数”(即 2006 年度按新会计准则追溯调整数)的编制及其相关报表项目注释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事项。主要更正事项为:

1. 将未二级子公司沈阳华丽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2006 年 1—6 月份的财务报告纳入合并范围,并将其损益按照公司所占份额计算列入“投资收益”;
2. 在编制合并利润表时,“上年同期数”少抵销内部销售所形成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9,132,267.39 元;
3.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上年同期数”未更正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

上述更正事项不影响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且更正前公司已披露的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当期数和 2008 年半年度报告均无影响。更正后的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更正后的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并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36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

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
贵局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对我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下达了《整改通知书》(沪证监公司字[2008]1200 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能公司”)在规范运作、存货管理会计处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公司董事局收到通知后,责成经营层督促、协助太阳能公司制定整改措施和整改计划。同时,还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针对《通知》提出的太阳能公司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进行了分析,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规范运作方面
通知提出的问题:1. 向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 亿元,未作为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1) 2006 年 6 月,为支持子公司做大做强新能源产业,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向太阳能公司提供长期贷款 1.5 亿元(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期限 5 年。2006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借款事项,并作了披露,但未按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

(2) 2007 年 10 月,太阳能公司向财务公司借款 5000 万元,期限 1 年,由于是中国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人员为该借款提供的担保,故太阳能公司未将该借款事项作为关联交易事项上报公司履行审议程序。

整改说明:对于上述以前年度发生的 1.5 亿元借款事项,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于今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对于预计将发生的与财务公司间的关联交易,已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将部分日常资金存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事项,并已经 2008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将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董事会、经营层进一步加强学习,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通知提出的问题:2. 对外合资成立上海拜克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未经必要的审批程序。

上海拜克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注册资本为 23 万美元,其中太阳能公司持股比例为 43.48%。

由于太阳能公司档案管理不严,在接受贵局检查时,未能及时提交同意成立上海拜克太阳能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决议。事后,在公司和太阳能公司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和督促下,经多方努力,太阳能公司已找到该董事会决议,并经原签字董事书面确认。

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董事会已要求各有关部门,必须严格执行档案管理制度。目前,太阳能公司已着手对档案重新进行整理。

通知提出的问题:3. 向北京市科纳能源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捐赠产品,未履行公司相关审议程序。

该捐赠是太阳能公司为了通过北京市科纳能源新技术开发公司参与奥运场馆建设,推广捐赠产品,但原总经理未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举一反三,完善了经营决策和经营授权制度。同时,本公司通过派出董事,要求太阳能公司的重大决策必须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加强内部控制和合同管理,以避免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

二、存货管理方面
通知提出的问题:1. 部分存货采购存在先签订采购合同,后进行合同评审的情况,且部分采购验收单未经质量检验员签字,不符合公司采购管理的相关规定。

上述采购行为发生在以前年度,当时太阳能公司合同签订程序、材料采购入库不规范。

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已完善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原材料入库检验管理制度,明确采购合同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必须评审,500 万元以上的必须报本公司法律顾问审核。目前,该公司正在实施 ERP 信息化更新和业务流程再造,对存货管理实施事前预警,事中控制、事后分析,以决策流程再造。

通知提出的问题:2. 部分发出商品挂账时间长,但至今仍结转相应成本或作减值处理。

太阳能公司账面上存在 2007 年以前的发出商品合计 46 万元,至今仍未结转相应成本或作减值处理。

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通过清理已列出账发出商品清单,目前,正在核定发出商品的性质,并按相关规定进行财务处理。此项工作计划 2008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三、会计核算方面
通知提出的问题:1. 银行存款的银行存单日记账与银行对账单余额存在长期未达账项。

太阳能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与银行对账单余额存在长期未达账,金额约 4.4 万元。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已列出未达账项的金额、时间及性质,将与银行进行协调,补发

相关入账单据,并进行账务处理。此项工作计划 2008 年 10 月 25 日前完成。

太阳能公司将加强会计基础工作管理,及时清理未达账项。

通知提出的问题:2. 应收、应付、应收款抵扣支票与账面记录或书面约定不符。

整改说明:太阳能公司根据《2006 年应付账款支付声明函》,已落实了绝大部分对账问题,并将根据实际情况,落实剩余的 3380 万元书面对账工作。此项工作计划在 2008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

全面开展内部控制执行的检查
2007 年公司在内部控制执行过程中,发现太阳能公司在合同管理、物资采购等方面存在不规范问题,为此,公司及时采取调整,调整了太阳能公司领导班子。2008 年 4 月,公司成立了由审计、综合管理等部门组成的工作组,针对公司自查情况,在完善内部控制,加强内控管理等方面,对太阳能公司进行现场督促指导,并取得了一定成效,这也反映了公司在执行内控体系和内部控制管理方面是有成效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控制执行力度和经营绩效,预防企业经营和管理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和管理目标的实现,自 2008 年 4 月以来,公司全面开展了经营管理制度综合检查,内容涉及企业重大决策、货币资金、固定资产管理、采购、质量、销售、全面预算等 14 大类,264 个风险控制点,基本覆盖了经营管理制度和控制的全过程。为确保存在的问题得到有效整改,公司还将分重点进行复查,以推动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贵局此次对公司的现场检查,是对公司及分子子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的全面指导,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将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公司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大财务规范管理的力度,将事后发现变为事前控制,关口前移,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8-037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8 年 9 月 16 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书面或电子部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漕湾路 222 号航天大厦召开,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在列席了董事会后召开了监事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更正的议案》和《关于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现场检查的整改报告》,同时会议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无异议。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海星科技 编号:临 2008-034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08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的方式进行,出席原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过表决,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办理华夏银行西安分行定期存款的议案》;
公司在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的流动资金贷款 2200 万元将于 2008 年 9 月 27 日到期,该笔贷款由公司位于宁夏银川市广场路的部分房产抵押。根据公司的资金周转和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西安分行申请贷款展期,期限为四个月,利率按照银行相关规定执行,并继续以上述房产提供担保。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相关贷款展期合同。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2. 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该公司在华夏银行广州分行的 48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该项贷款已到期,该公司经与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协商,拟将前述还款期限六个月,利率按照银行相关规定执行,董事会同意本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新的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48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海星科技 编号:临 2008-035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被担保单位名称: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480 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不高于”480 万元
3.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8576 万元,其中逾期的担保金额 8576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该公司在华夏银行广州分行的 48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现该项贷款已到期,该公司经与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协商,拟将前述还款期限六个月,利率按照银行相关规定执行,董事会同意本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新的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48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40-148 号南方证券大厦九层 910 房
注册资本:4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秦建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维修;电子计算机网络工程、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凡属国家专营专控商品或限制出口商品)。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906.40 万元,负债总额 1238 万元,净资产 668.40 万元。
三、担保内容
为肇庆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同意为其在华夏银行广州分行的不高于 480 万元,期限为 6 个月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述贷款不会增加公司的现有担保风险,且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支持,有利于该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担保政策,且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按期偿还到期债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董事会履行担保责任的措施
包含本次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576 万元,其中,逾期的担保总额 8576 万元,占本公司 2008 年 6 月末净资产的 18.95%。

主要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众兴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街甲 2 号
注册资本:2496.5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劲松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软件开发、物业管理、室内装饰装修、装修材料、轻工产品、纺织品、服装、化工产品(专控除外)、五金交电、百货、家用电器、机电产品(汽车除外)、土产杂品、汽车零配件的销售及新

产品的开发、市场的开发与经营。

(二)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北大中基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东路车公庙 A 座 11 楼 B 座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珏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新药、生物制品、医用检测试剂和设备、新材料、通讯、计算机、软件等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4291.80 万元,负债总额 12726.20 万元,净资产 1565.60 万元。

(三)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中科协和生命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东路车公庙 A 座 19 楼 1902 室
注册资本:1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珏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生物技术、开发、新药、生物制品、医用检测试剂和设备;技术开发;医疗产、医药检测经营和管理;新材料、计算机、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书号 020614 号。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14970.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261.52 万元,净资产为 3708.78 万元

上述三家被担保人与公司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公司的对外担保均已透明,目前被担保单位仍在持续归还本金和利息,发生实际担保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重组资产海星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星集团”)出具的承诺函,海星集团已承诺承担从海星科技集团取得的股权转让款优先偿还本公司截止正式实施重组方案前所负的所有债务。

为规避上述正式实施重组方案前所负的所有风险,公司董事会也要求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予以全部清偿。

综上,公司通过上述措施将尽可能降低对外担保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复函件
3. 广州佳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723 证券简称:S 前锋 公告编号:临 2008-030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9 月 9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08 年 9 月 19 日上午在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1 号本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晓斌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归还借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归还所欠北京首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6500 万元。

本次还款属于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该决议时,杨晓斌先生和朱来雁先生因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均投赞成票,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有关情况详见本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归还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次会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08 年 10 月 9 日召开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详见《关于召开公司二〇〇八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23 证券简称:S 前锋 公告编号:临 2008-031

成都前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
归还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昊华置业有限公司”归还所欠北京首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6500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关联交易。
●交易对公司影响:通过本次关联交易,能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时减少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投资往来。

●需关注的事项:此项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昊